

证券代码：838275

证券简称：驱动力

公告编号：2023-067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2023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半年报问询函【2023】第00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驱动力)董事会:

1、关于主要客户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第一名为广东新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991.67万元,较期初增长194.72%。根据年报问询回复,该公司也是你公司2022年度第一大客户,年度销售占比为54.48%。你公司与广东新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作模式为买断制,即现金结算或30天账期结算。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第二名为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为440万元,与期初余额一致。

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本报告期内第一大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名称、客户注册成立时间、注册/办公地址、报告期内销售情况、回款情况;

(2) 列示第一大客户与去年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并结合客户核心竞争力、员工情况等,补充说明成为你公司第一大客户的合理性;

(3) 说明第一大客户与公司主要股东、董监高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4) 说明对广东新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

(5) 说明对广西辽大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未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2、关于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04.21万元, 同比增长27.73%, 实现归母净利润308.70万元, 同比下降49.78%; 营业成本6,935.51万元, 同比增长35.57%, 毛利率15.46%, 较上年同期降低4.89个百分点。你公司造血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7,969.69万元, 同比增长47.42%, 其中造血系列3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164.40万元, 同比增长81.55%。

根据年报问询回复, 造血系列3产品2021年10月投产, 在2022年度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 产销量不断增加, 其毛利率相比于造血系列1、2产品较低。

请你公司:

(1) 补充造血系列1、2、3产品的毛利率, 并结合原材料价格变化、销售单价等, 说明公司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造血系列3产品业务经营情况, 说明你公司采取总额法或净额法确认相关业务收入的依据, 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关于存货

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为763.86万元, 较期初减少47.65%。其中原材料年末账面余额548.86万元, 较期初减少43.80%; 库存商品年末账面余额146.82万元, 较期初减少64.23%。你公司报告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7.07万元, 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为0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发展情况、销售政策、生产模式、业务特征、市场需求、在手订单及业务拓展情况、采购价格变化趋势、同行业公司情况, 说明库存商品余额、原材料余额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分产品详细说明你公司存货的主要类别和库龄期限, 并结合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和测算过程, 说明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4、关于预付账款

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236.04万元, 较期初增长121.19%。根据报表附注, 在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中, 你公司第一名预付款项余额224万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94.90%。

请你公司:

(1) 说明预付款项第一名的具体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内容、预付金额、预付比例、是否为你公司主要供应商,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结算安排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等;

(2) 说明相关预付款安排是否符合商业惯例, 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或向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5、关于其他应收款

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为251.55万元，其中对饶平华峰猪场（吴妙花）的应收风险押金为179.61万元，与期初金额一致，账龄为一年内，计提坏账准备8.98万元。

你公司对饶平华峰猪场（吴妙花）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00.11万元，较期初增长12.15%，计提坏账准备14.48万元。

根据年报问询回复，公司对饶平华峰猪场（吴妙花）的技术服务周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请你公司：

（1）结合具体业务内容及支付对象，说明对饶平华峰猪场（吴妙花）既存在其他应收款又存在应收账款的原因；

（2）说明对饶平华峰猪场（吴妙花）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截至目前实际回款情况、后续回款计划（如有）等，是否存在不能收回的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于2023年10月1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邮箱（feedback@bse.cn）并对外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驱动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